

淮 安 市 科 学 技 术 局

关于申报 2019 年度科技服务机构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科技局，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工业园区、生态文旅区经济发展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市委市政府《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淮发〔2018〕35号）的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19 年度科技服务机构补助资金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在我市从事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服务的科技服务机构

二、申报条件

在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申报中，服务我市企业 10 家以上且认定通过率超过 70%

三、申报材料

- 1.2019 年度科技服务机构补助资金申请表；
- 2.2019 年度服务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汇总表；
- 3.2019 年服务我市高新技术企业申报的全部合同复印件；
- 4.认定通过企业的服务费用发票及汇款凭证复印件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1. 各县（区）科技主管部门要根据属地管理原则，严格审核把关，确保注册在本辖区内的申报单位符合申报条件。

2. 申报单位要落实申报通知要求，如发现弄虚作假骗取补助资金的，将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3. 请各县（区）科技主管部门将相关材料一式一份，于2020年11月10日前报市科技局高新处，逾期视为主动放弃，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市科技局高新处 邵玉刚 孙洲

联系电话：0517-83666364

电子邮箱：hakjjgxc@126.com

附件：1.2019年度科技服务机构补助资金申请表

2.2019年度服务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汇总表



附件 1

2019 年度科技服务机构补助资金申请表

机构名称 (加盖公章)			
注册类型		注册资金 (万元)	
注册地址			
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
2019 年在我市服务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数量		其中认定通过企业数量	
企业法定代表人		联系电话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申报单位承诺	<p>本单位承诺所提供的材料准确、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、完整，符合申报要求，愿为此承担有关法律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法人代表签字 (盖章):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
县区科技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	<p>经审核，同意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单位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

附件 2

2019 年度服务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

序号	企业名称	所在县区	是否通过 高企认定